

附件 2:

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大学职业本科微专业培养方案

一、微专业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AI 数字虚拟展示场景微专业
开设学院	艺术学院
负责人	姓名：严丽娜 联系电话：18001861612 职称：高级工艺美术师 邮箱：601546585@qq.com
招生对象	我校所有专业全日制职业本科在校生
修读年限	1.5 学年
总学分	12 学分
实践课时占比	79.2%
校企合作单位	上海轩辕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制定日期	2026 年 5 月 10 日

二、培养目标

本微专业立足 AI 数字虚拟展示行业岗位需求，依托我校职业本科专业优势，深化产教融合，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良好的职业素养、职业道德和团队协作精神，掌握数字虚拟展示领域的基础理论、核心知识和行业标准，具备虚拟现实应用设计与制作岗位所需的核心技能、实践操作能力和问题解决能力，能够快速适应 AI 数字虚拟展示行业发展需求，从事 AI 数字虚拟展示场景设计与制作等岗位工作的复合型、高端技术技能人才。

三、培养要求

(一) 知识要求

1.掌握数字虚拟展示领域的基础理论知识，如：XR 扩展现实展示设计、AI 数字人与智能交互、交互界面版式设计、数字文旅虚拟展示；

2.掌握虚拟现实应用设计与制作岗位所需的核心专业知识，如：XR 扩展现实展示设计、交互界面版式设计、数字文旅虚拟展示；

3.熟悉 AI 数字虚拟展示行业的发展现状、行业标准和前沿技术，如：XR 扩展现实技术与应用、AI 数字人与智能交互、数字文旅虚拟技术与应用；

4.了解 AI 数字虚拟展示领域相关的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二) 能力要求

1.专业能力：具备 AI 数字虚拟展示场景设计与制作岗位所需的核心技能，如：XR 扩展现实技术、AI 数字人与智能交互、AI 图像生成技术、数字文旅虚拟技术等，能够独立完成数字虚拟展示场景设计与制作岗位工作任务；

2.实践能力：具备较强的实践操作能力、项目执行能力和问题解决能力，能够应对岗位实际工作中的复杂问题；

3.创新能力：具备一定的创新思维和创新能力，能够结合行业前沿技术，提出合理的改进建议；

4.协作能力：具备良好的沟通表达能力和团队协作能力，能够与团队成员协同完成工作任务；

5.学习能力：具备终身学习能力，能够快速适应行业技术更新和岗位需求变化。

(三) 素养要求

1.思想道德素养：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

2.职业素养：具备严谨的工作态度、敬业精神和责任意识，遵守行业规范和职业道德；

3.人文素养：具备一定的人文情怀和文化素养，能够尊重他人、关爱社会；

4.身心素养：具备良好的身体素质和心理素质，能够适应岗位工作压力，保持积极乐观的心态。

四、课程体系

本微专业课程体系分为核心技能课程、实践实训课程和素养提升课程三大模块，总学分 12 学分，实践课时占比 79.2%，课程设置贴合行业岗位需求，融入“岗课赛证”融合理念，确保培养质量。

（一）核心技能课程（6 学分）

课程名称	学分	总课时	理论课时	实践课时	授课方式	考核方式	课程目标
XR 扩展现实展示设计	2	32	8	24	集中授课	项目作业	掌握 XR 技术与 AI 工具结合的快速空间构建_知识和技能，达到_虚拟扩展现实展示场景设计与制作_岗位要求
AI 数字人与智能交互	2	32	8	24	集中授课	项目作业	掌握_数字人与虚拟空间、线上平台的简单适配等_知识和技能，达到_虚拟展示场景交互载体设计与制作_岗位要求
数字文旅虚拟展示	2	32	8	24	集中授课	项目作业	掌握_数字文旅虚拟场景展示的方案策划与设计及制作_知识和技能，达到_数字博物馆虚拟展示方案策划_岗位要求

（二）实践实训课程（4 学分）

课程名称	学分	总课时	实践课时	实训地点	指导教师	考核方式	课程目标
结业设计（综合实战）	4	64	64	（校内/企业实	（校内教师/企业导	（实践操作/项目答辩	提升 AI 数字虚拟展示场景的策划、设计与制作等综合_实践技

项目)				训基地)	师)	等)	能, 能够独立完成_文化遗产类、文旅景区类、商业应用类等各 类__实训项目
-----	--	--	--	------	----	----	--

(三) 素养提升课程 (2 学分)

课程名称	学分	总课时	授课方式	考核方式	课程目标
交互界面版式设计	2	32	理论讲授/讨论/案例分析等	项目作业或项目汇报	提升_专业与AI职业_素养, 培养学生在虚拟展示场景中的“界面视觉版式”, 实现三维空间中高效、美观的交互版面设计。

五、教学安排

(一) 授课时间

本微专业授课时间主要安排在周末或课余时间 (周末/课余时间/假期), 避免与学生主修专业课程冲突, 具体上课时间根据招生情况和教学计划另行通知。

(二) 教学进度

学期	授课课程	课时安排	考核安排	备注
第 4 学期	《XR 扩展现实展示设计》	4 课时/周	阶段考核	
第 4 学期	《AI 数字人与智能交互》	4 课时/周	阶段考核	
第 5 学期	《交互界面版式设计》	4 课时/周	阶段考核	
第 5 学期	《数字文旅虚拟展示》	4 课时/周	阶段考核	

第6学期	《结业设计 (综合实战项目)》	4课时/周	期末考核	
------	--------------------	-------	------	--

六、考核评价

(一) 考核原则

坚持“以能力为导向、过程与终结相结合、多元评价”的原则，注重考核学生的岗位技能、实践能力和职业素养，融入行业标准和职业技能证书相关要求，确保考核结果客观、公正、准确。

(二) 考核方式

1.课程考核：每门课程采用“过程考核（40%-60%）+终结考核（40%-60%）”的方式，过程考核包括考勤、作业、课堂表现、阶段性测试、实践报告等，终结考核包括考试、考查、项目答辩、实践操作等，具体考核方式根据课程特点确定；

2.综合考核：学生修读完所有课程后，需参加微专业综合考核，综合考核采用“项目考核+实践操作+企业评价”的多元化方式，考查学生知识掌握情况、实践技能水平和岗位适配能力。

3.考核不合格处理：课程考核不合格者，可参加补考或重修；综合考核不合格者，需重新参加综合考核，仍不合格者，无法获得微专业结业证书。

(三) 结业标准

- 1.完成微专业培养方案规定的全部课程，考核合格，获得相应学分。
- 2.完成实践环节要求，实践考核合格。
- 3.无违纪处分记录，修读期间表现良好。
- 4.完成微专业结业论文（或项目报告），经审核合格。

(四) 结业证书发放

符合结业标准的学生，经二级学院初审、教务处审核通过后，由学校统一颁发微专业结业证书。微专业是非学历教育，不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

（学信网）备注信息，不授予学位。未达到结业标准的学生，已修读课程学分可按学校规定替代通识教育选修课学分（不超过主修专业要求学分的 1/2）。